

证券代码：835476

证券简称：金科资源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18日以电话和微信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曹原基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贺翔、徐文冰、高洁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顾弘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曹原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的董事长，任期为三年（自本议案审议通过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郭建淼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的副董事长，任期为三年（自本议案审议通过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设总经理，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董事会聘任曹原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（自本议案审议通过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设副总经理，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董事会聘任孙刚先生、许鹏先生、方少锋先生、陈晓亚女士、李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（自本议案审议通过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设财务负责人，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董事会聘任陈晓亚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（自本议案审议通过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设董事会秘书，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董事会聘任于洋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（自本议案审

议通过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5 日